（上接A11版）

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4）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公司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10%，且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

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可以在有关法规允许情况下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提议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5、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机制

公司根据发展规划和重大投资需求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的，董事会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拟定利润分配调整政策，并应详细论证；公司应通过多种渠道充分听取独立董事以及中小股东的意见；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批准；并且相关股东大会会议应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为公众投资者参与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或修改提供便利。

6、利润分配政策的披露

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说明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现金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独立董事是否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充分保护等。如涉及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要详细说明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

（二）公司发行上市后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根据经本公司2019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上市后分红规划的议案》，公司发行上市后三年具体利润分配计划如下：

1、公司上市后三年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两者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投资现金支出等事项时，将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

2、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根据公司业务发展情况、经营业绩拟定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上市后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上市后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该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3、根据公司财务及经营情况，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另行增加股票股利分配和公积金转增，由董事会提出分配预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公司当年利润分配完成后留存的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对外投资、购买资产等重大投资及现金支出，逐步扩大经营规模，优化财务结构，促进公司的快速发展，有计划有步骤的实现公司未来的发展规划目标，最终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八、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关注“风险因素”中的下列风险

（一）下游汽车行业市场风险

公司的下游产业是汽车行业，目前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国内汽车生产厂商及其下属企业。公司的整车仓储业务及汽车零部件制造业务与汽车的生产量直接相关，零部件仓储运输业务主要与汽车保有量直接相关，公司的业务受汽车产业的发展状况影响较大。

我国的汽车行业经过多年快速发展，各大一线城市汽车保有量逐渐接近其交通系统承载能力上限，而中西部地区、三四线城市汽车保有量并不高。为解决城市交通拥堵问题，部分城市出台限购汽车政策。汽车限购政策的出台对汽车产业发展有一定负面影响。国内汽车市场在经历长期增长后，于2018年下半年开始下滑，受新冠疫情影响，2020年1-6月国内汽车累计产量和销量分别为1,011.20万辆和1,025.70万辆，同比下降16.65%和16.77%。。汽车产销量下滑会对公司产前汽车物流业务和汽车零部件制造业务产生不利影响。报告期内，公司产前汽车物流业务收入及汽车零部件制造业务占发行人营业收入的比例为84.15%、82.96%、83.70%和84.84%。

（二）客户集中的风险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是国内A股市场规模最大的汽车上市公司。报告期内发行人对上汽集团子公司提供的汽车物流服务收入占同期汽车物流服务收入的比例为50.98%、54.58%、50.79%和51.76%，发行人对上汽集团子公司销售汽车零部件产品所实现的销售收入占同期汽车零部件销售收入的比例为79.25%、85.30%、88.51%和88.06%，上述两项合计，发行人报告期内对上汽集团子公司的销售收入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比例为66.40%、70.62%、71.27%和71.35%。目前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通过多年的经营发展，公司与包括上汽集团、广汽集团、东风汽车集团等企业保持着长期的良好合作关系，但如果今后公司无法有效扩展新的客户，现有主要客户销售出现较大幅度下降情况下，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三）产品价格下调的风险

由于汽车整车厂商面临较为充分的市场竞争，使得其不得不阶段性重估并调整产品市场价格。为保证利润率，汽车整车厂商通常会要求其供应商相应调整价格。因此，公司所提供的服务和产品的价格存在被迫下调，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

（四）土地价格上涨对公司业务拓展的风险

公司所开展的整车、汽车零部件仓储业务都需要一定的经营场地。目前公司运营管理的整车仓储场地面积约400,000平方米、零部件仓储建筑面积超过100,000平方米，部分仓储场地通过租赁方式取得。近年来我国土地价格呈现逐年上涨的趋势。土地价格上涨虽然能够提升公司已获取土地的估值，但是不利于公司拓展新的业务。公司可能因为土地价格上涨的因素导致原来可行的投资项目成为不可行的项目，甚至无法以合理的价格获取开展业务的土地，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五）租赁物业的风险

公司目前部分经营场地为租赁取得，其中租赁了147,034平方米的土地用于开展整车仓储业务，租赁了建筑面积为29,055.42平方米的厂房用于开展零部件仓储业务，租赁了建筑面积为17,385.27平方米的厂房用于开展零部件制造业务。若出租方因产权、租赁瑕疵或到期后对所出租房产作出其他安排，导致公司无法继续租赁房产，可能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六）新冠疫情对发行人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汽车零部件制造业务及产前汽车物流业务与汽车产销量直接相关。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数据，，2020年1-6月国内汽车累计产量和销量分别为1,011.20万辆和1,025.70万辆，同比下降16.65%和16.77%。受新冠疫情的影响，消费者购车需求和消费能力短期内明显下降，从而导致公司汽车零部件制造业务和产前汽车物流业务的业务量下滑。公司2020年上半年的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18.16%，2020年上半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上升14.52%，主要原因为国家出台社保、税收、车辆通行费等减免政策所致。

九、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发行人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公司已在招股意向书“第十一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六（四）、审计截止日后的主要经营情况”中披露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2020年6月30日）后的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公司2020年1-9月的相关财务报表未经审计，但已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阅。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认真审阅了本公司2020年1-9月财务报表，保证该等财务报表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已认真审阅了公司2020年1-9月财务报表，保证该等财务报表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根据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沪众会字(2020)第7488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阅报告，公司经审阅2020年1-9月主要财务数据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变动比例
流动资产合计	79,093.05	75,579.25	4.65%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773.54	35,947.49	-3.27%
资产总计	113,866.59	111,526.75	2.10%
流动负债合计	43,932.71	50,590.42	-13.16%
非流动负债合计	698.91	658.75	6.10%
负债合计	44,631.62	51,249.17	-12.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63,842.77	55,146.51	15.77%
少数股东权益	5,392.20	5,131.07	5.09%
股东权益合计	69,234.97	60,277.58	14.86%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113,866.59	111,526.75	2.10%

2、合并利润表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1-9月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80,284.96	88,487.94	-9.27%
营业利润	11,931.15	10,433.08	14.36%
利润总额	11,927.79	10,418.69	14.48%
净利润	9,315.11	8,287.54	12.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8,578.30	7,645.17	12.21%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8,381.49	7,568.30	10.74%

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1-9月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422.87	100,891.75	-12.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252.30	94,066.13	-16.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70.57	6,825.62	49.01%

4、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1-9月	变动比例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5.54	-30.55	-183.6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2.11	15.90	604.8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64.14	155.01	5.8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收外收入和支出	-0.38	0.26	-246.83%
小计	301.41	140.62	114.34%
减：所得税影响额	86.11	42.23	103.9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8.50	21.52	-14.03%
合计	196.80	76.87	156.02%

受新冠疫情影响，公司2020年1-9月的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滑9.27%。公司2020年1-9月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上升10.74%，主要原因为国家出台了疫情相关的社保、税收、车辆通行费减免政策。

随着汽车消费市场的回暖以及汽车产业逐步复工，公司的生产经营已恢复常态，日常订单或重大合同的履行不存在障碍。

公司预计2020年度实现销售收入110,000万元-120,000万元，同比下降1.84%-10.02%，实现扣非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200万元-10,500万元，同比增长9.02%-12.23%。（上述2020年度财务数据系公司预计，不构成盈利预测）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1.00元
发行股数、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3,334万股，不低于发行后股份总数的25%，发行后总股本为13,334万股，上述股份均为公开发行的新股，不涉及公司原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情况。
发行价格	【】元/股
市盈率	【】倍（发行价格除以每股收益，每股收益按照2019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6.01元/股（按2020年6月30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股（按2020年6月30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加上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之和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市净率	【】倍（按照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测算）
发行方式	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按市值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关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相关资格规定的询价对象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及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或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可参与网下配售投资者的具体条件由发行人董事会和主承销商最终依法协商确定并向社会公告。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万元
预计募集资金净额	【】万元
发行费用概算（不含税）	5,980.79万元
其中：承销保荐费用	4,341.69万元
审计及验资费用	745.29万元
律师费用	386.79万元
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	485.85万元
用于本次发行的发行手续费用	21.17万元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名称：（中文）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West Shanghai Automotive Service Co.,Ltd.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朱燕阳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02年7月15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08年11月5日

注册地址：上海市嘉定区恒裕路517号

邮政编码：201806

联系电话：（021）62952682

传真：（021）62955580

互联网网址：www.wsasc.com.cn

电子信箱：luxd@wsasc.com.cn

二、发行人改制重组情况

（一）设立方式

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系由上海西上海集团汽车服务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

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08年8月15日出具《审计报告》（沪众会字（2008）第3230号），西上海有限截至2008年7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11,598.66万元。

经上海西上海集团汽车服务有限公司2008年9月1日股东会决议通过，将净资产按1.15914176：1的比例折为10,000万股，其余净资产15,914,176.01元计入资本公积，整体变更为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9月1日，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沪众会字（2008）第3417号），验证发行人变更设立时的注册资本已由各发起人足额缴纳。

2008年11月5日，西上海股份依法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领取了注册号为310114000619453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10,000万元。

（二）发起人

本公司共有15名发起人，股份公司设立时公司发起人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西上海（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	70.00
2	上海杰华汽车饰件发展中心	620.00	6.20
3	曹抗美	440.00	4.40
4	上海市嘉定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300.00	3.00
5	陆永元	300.00	3.00
6	陈延龄	300.00	3.00
7	上海嘉宝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2.00
8	吴建国	179.99	1.80
9	吴建良	171.11	1.71
10	江华	97.78	0.98
11	戴华淼	97.78	0.98
12	陈德兴	97.78	0.98
13	卜晓明	97.78	0.98
14	宋建明	48.89	0.49
15	向方霞	48.89	0.49
	合计	10,000.00	100.00

（三）在改制设立发行人之前，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西上海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时，西上海集团持有本公司70%的股份，为本公司主要发起人。

西上海集团成立于1992年12月24日，法定代表人为曹抗美。西上海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时，西上海集团注册资本为25,000万元，其主营业务为股权的投资管理。作为一家混合型多元投资的集团公司，西上海股份设立时西上海集团的业务板块包括汽车物流、汽车服务、汽车销售、房产置业、投资发展、都市产业、民生服务等七大板块。

（四）发行人成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西上海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西上海股份时，西上海有限主要从事汽车物流和汽车零部件制造、销售业务，所提供的服务包括汽车零部件仓储、运输服务和汽车整车仓储服务，主要产品为汽车内饰件、外饰件等汽车零部件产品。

西上海股份设立时，西上海股份有5家子公司及3家分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性质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上海延鑫汽配	子公司	70%	汽车内饰件、外饰件的制造、销售
北京广安	子公司	55%	汽车零部件仓储
芜湖西上海	子公司	100%	汽车整车仓储
烟台通鑫	子公司	100%	汽车零部件仓储
烟台西上海	子公司	100%	汽车零部件仓储
广奔分公司	分公司	--	汽车零部件运输
广安分公司	分公司	--	汽车零部件仓储
桑发分公司	分公司	--	内饰件的制造、销售

（五）在发行人成立之后，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发行人设立后，西上海集团作为一家混合型多元投资的集团公司，除了持有发行人70%股权外，还在汽车物流、汽车销售、房地产开发、招商引资、实业发展等业务板块进行投资。

西上海集团在发行人设立后，通过历次资产重组，最终向发行人转让了西上海集团拥有的除整车运输、汽车销售外，与汽车服务相关的业务（详见本章“四、发行人设立以来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并将整车物流运输业务进行了对外转让。

截至报告期末，西上海集团所投资的5大业务板块包括汽车销售、房产置业、投资发展、都市产业和民生服务。西上海集团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如下图所示（披露二级企业）：

（六）改制前原企业的业务流程、改制后发行人的业务流程，以及原企业和发行人业务流程间的联系

公司为西上海有限整体变更设立，整体变更前后，公司业务流程未发生变化。公司的业务流程参见本招股意向书之第六章“业务与技术”“四、公司主营业务情况”的相关内容。

（七）发行人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的关联关系及演变情况

西上海有限成立后，采用股权收购、资产收购等方式承接了西上海集团所拥有的除整车运输、整车零售外与汽车服务相关的业务，具体包括整车仓储及运营、汽车零部件仓储及运营、汽车零部件运输和汽车零部件生产、销售等业务。

1、2007年5月向西上海集团物流出售部分经营资产

2007年5月31日，西上海集团物流与西上海有限签订《资产收购协议》，西上海有限将包括运输工具、办公设备在内的开展整车运输业务所需的经营资产出售给西上海集团物流，上述资产转让价格以截至2007年5月31日账面价值为依据确定为242.77万元。上述经营资产的收购方西上海集团物流成立于2007年4月18日，为西上海集团独资设立的公司。该公司设立后通过上述收购资产的方式承接了西上海有限原开展的整车运输业务。2015年8月，西上海集团将所持该公司100%股权转让给上海赫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翌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2018年5月，上海赫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翌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西上海集团物流100%股权转让给安徽众国博融资有限公司。

2、2007年6月收购上海广安汽车配件有限公司100%股权

上海广安汽车配件有限公司成立于2003年5月14日，注册资本2,000万元，陈德兴出资1,200万元，持股60%；陆永元出资800万元，持股40%。2007年6月26日，西上海有限分别与陈德兴、陆永元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西上海有限分别以1,456.91万元、971.27万元收购陈德兴、陆永元所持有的上海广安60%股权、40%股权。本次股权转让以上海广安截至2006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值2,428.18万元为定价依据。2007年7月16日，上海广安办理了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上海广安成为西上海有限的全资子公司。2008年5月29日，上海广安办理了工商注销手续，成为西上海有限分公司。

目前，广安分公司主要从事汽车零部件仓储运营服务，客户为广汽本田。

3、2007年6月收购烟台西上海投资有限公司50%股权

烟台西上海成立于2003年1月21日，注册资本2,000万元，由西上海有限、西上海集团各出资1,000万元。2007年6月26日西上海集团与西上海有限签署股权转让协议，西上海集团将其持有的烟台西上海50%股权转让给西上海有限，股权转让价格以烟台西上海截至2006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值2,000.27万元为定价依据确认为人民币1,000.13万元。2007年8月10日，烟台西上海办理了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登记手续，烟台西上海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烟台西上海设立时主要为上汽通用在烟台的PDC零部件仓储配送中心提供厂房租赁服务。

4、2007年6月西上海有限收购芜湖西上海全部股权

芜湖西上海成立于2001年9月11日，注册资本1,500万元，其中西上海集团以货币资金出资1,300万元，上海嘉顿以货币资金出资200万元。2007年6月26日，西上海有限分别与西上海集团、上海嘉顿签署股权转让协议，西上海有限分别以1,316.65万元、202.50万元的价格收购西上海集团、上海嘉顿所持芜湖西上海全部股权。本次股权转让以芜湖西上海截至2006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值1,519.15万元为定价依据。2007年8月21日，芜湖西上海办理了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登记手续，芜湖西上海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目前，芜湖西上海从事整车仓储场地租赁服务，主要客户为奇瑞汽车（芜湖）滚装码头有限公司。

5、2007年6月西上海有限收购上海广奔储运有限公司60%股权

上海广奔成立于2004年4月13日，注册资本500万元，其中西上海集团以货币资金出资300万元，持股60%，西上海有限以货币资金出资200万元，持股40%。上海广奔主要从事汽车零配件的运输业务，报告期内主要客户为安吉智行物流有限公司等。

2007年6月26日，西上海集团与西上海有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西上海集团将所持上海广奔60%股权以416.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西上海有限。本次股权转让以上海广奔截至2006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值693.33万元为定价依据。2007年7月16日上海广奔办理了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登记并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上海广奔成为西上海有限的全资子公司。2008年5月29日，上海广奔办理了工商注销手续，成为西上海有限的分公司。

6、2007年8月西上海有限收购上海延鑫汽配70%股权

上海延鑫汽配成立于2001年12月6日，成立时注册资本60万元，其中上海杰华汽车饰件发展中心以货币资金出资36万元，上海延锋工贸实业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出资24万元。

2005年12月28日，上海延鑫汽配注册资本增加至500万元，其中西上海集团以货币资金出资250万元，上海杰华汽车饰件发展中心以货币资金出资114万元，上海延锋工贸实业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出资76万元。

2007年8月，上海延鑫汽配注册资本增加至833.3万元，西上海集团以货币资金出资333.3万元认缴全部新增注册资本，西上海集团对上海延鑫汽配持股比例增加至70%。

2007年8月18日，西上海有限与西上海集团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西上海集团将其所持有的上海延鑫汽配70%的股权以1,518.19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西上海有限。本次股权转让以上海延鑫汽配截至2007年3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值1,835.51万元为定价依据，同时考虑了2007年8月西上海集团对上海延鑫汽配增资333.30万元对净资产的影响。

上海延鑫汽配主要从事汽车内饰件生产、销售业务，报告期内主要客户为延锋汽车内饰系统有限公司下属公司及广州东风安道拓座椅有限公司。

7、2007年8月收购上海桑发100%股权

上海桑发汽车配件有限公司成立于1995年3月15日，原名上海桑发汽车贸易有限公司。2007年8月1日，西上海有限分别与上海桑发的股东西上海集团、上海安峰汽车附件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西上海有限分别以1,678.37万元、559.46万元收购西上海集团、上海安峰汽车附件有限公司所持有的上海桑发75%股权、25%股权。本次股权转让以上海桑发截至2006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值2,237.82万元为定价依据。

2007年8月15日上海桑发办理了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登记并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上海桑发成为西上海有限的全资子公司。2008年5月29日，上海桑发办理了工商注销手续，成为西上海有限分公司。

上海桑发主要从事汽车内饰件及外饰件的生产、销售，报告期内主要客户为延锋汽车内饰系统有限公司下属公司和上汽大众。

8、2010年12月西上海股份收购上海汽车工业安亭室内库部分资产

上海汽车工业安亭室内库成立于1996年12月5日，为上海安亭汽车市场发展有限公司与其内部职工共同出资设立的股份合作制企业，该企业设立以来主要从事整车仓储服务。2010年12月15日，西上海股份与上海汽车工业安亭室内库签订《上海市产权交易合同》，上海汽车工业安亭室内库将部分经营资产以评估值转让给西上海股份。根据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沪东洲资评报字DZ100748021号），上海汽车工业安亭室内库拟转让的资产包括运输设备和电子设备，账面价值101.20万元，评估值为101.88万元。

上海汽车工业安亭室内库已于2012年12月办理了工商注销手续。

9、2010年12月收购西上海墨宝100%股权

西上海墨宝成立于1994年7月30日，原名上海协力进出口货物储运中心，为全民所有制企业，注册资金1,000万元。1998年1月16日，上海协力进出口货物储运中心更名为上海墨宝进出口货物储运中心。2007年7月，上海墨宝进出口货物储运中心改制为上海墨宝进出口货物储运中心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西上海集团持股比例100%。2010年12月2日，西上海股份与西上海集团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西上海股份以1,335.42万元的价格收购西上海集团所持西上海墨宝100%股权。本次股权转让以西上海墨宝截至2010年9月30日的评估价值确定。

西上海墨宝主要从事钢材的仓储及物流业务，主要客户为上汽大众。

10、2013年4月转让昆山广安100%股权

昆山广安成立于2011年1月31日，注册资本3,000万元，其中西上海股份出资2,100万元，持股70%，上海西上海房地产有限公司出资900万元，持股30%。2012年3月12日，西上海股份与上海西上海房地产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西上海股份以896.65万元的价格收购上海西上海房地产有限公司所持昆山广安30%股权。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以昆山广安截至2011年12月31日的评估价值确定。上述收购完成后昆山广安成为西上海股份全资子公司。

2013年4月10日，西上海股份与上海西上海都市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西上海股份以2,943.33万元的价格转让所持昆山广安100%股权。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以昆山广安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评估价值确定。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13年3月28日出具《企业价值评估报告书》（沪东洲资评报字【2013】第0179077号），昆山广安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29,433,575.27元。

昆山广安设立后并未实际从事汽车物流相关业务，而是从事厂房租赁业务，鉴于此公司将昆山广安的股权予以处置。

11、2014年12月收购上海安澄100%股权

上海安澄实业有限公司成立于2012年1月6日，成立时注册资本200万元，全部由西上海集团出资。2014年12月11日，上海安澄注册资本增加至1,28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西上海集团以位于上海市嘉定区恒永路619号的土地使用权出资。该土地使用权经上海城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评估价值1,080.00万元，为桑发分公司生产经营用地。

2014年12月18日，公司与西上海集团签订《上海市产权交易合同》，公司以1,152.83万元的价格收购西上海集团所持有的上海安澄100%股权。2014年12月15日，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资产评估报告》（沪东洲资评报字【2014】第1105044号），上海安澄截至2014年11月30日全部权益价值1,152.83万元。2014年12月26日，上海安澄办理了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上海安澄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12、2014年12月收购上海蕴尚100%股权

上海蕴尚实业有限公司成立于2012年10月19日，成立时注册资本100万元，全部由西上海集团出资。2014年12月11日，上海蕴尚注册资本增加至12,078.56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西上海集团以位于上海市嘉定区恒裕路517号的土地使用权、房屋建筑物和附属物出资。西上海集团用于出资的土地使用权和实物资产经上海城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评估价值11,978.56万元，为公司开展整车仓储业务所需的经营资产。

2014年12月23日，公司与西上海集团签订《上海市产权交易合同》，公司以12,213.26万元的价格收购西上海集团所持有的上海蕴尚100%股权。2014年12月15日，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资产评估报告》（沪东洲资评报字【2014】第1104044号），上海蕴尚截至2014年11月30日全部权益价值12,213.26万元。2014年12月26日，上海蕴尚办理了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上海蕴尚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13、2015年9月转让烟台西上海100%股权

2015年9月公司与上海西上海集团置业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公司以3,236.80万元的价格转让所持有的烟台西上海100%股权。2015年9月28日，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资产评估报告》（沪东洲资评报字【2015】第1014044号），烟台西上海截至2015年8月31日全部权益价值3,236.80万元。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烟台西上海的股权。

烟台西上海设立时主要为上汽通用在烟台的PDC零部件仓储配送中心提供仓库租赁服务，后烟台PDC搬迁至上汽通用东岳汽车有限公司自有仓库，且烟台西上海所属地块的规划用途发生调整，鉴于此公司将烟台西上海的股权予以处置。

14、2016年1月收购上海安磊100%股权

上海安磊实业有限公司成立于2012年1月6日，成立时注册资本200万元，全部由西上海集团出资。2015年11月23日，上海安磊注册资本增加至3,006.8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西上海集团以位于上海市嘉定区外冈镇0001街坊47/5丘土地使用权出资。西上海集团用于出资的土地使用权经上海城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评估价值2,806.80万元。

2016年1月14日，公司与西上海集团签订《上海市产权交易合同》，公司以3,025.23万元的价格收购西上海集团所持有的上海安磊100%股权。2015年11月20日，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资产评估报告》（沪东洲资评报字【2015】第1067044号），上海安磊截至2015年10月31日全部权益价值3,025.23万元。上海安磊办理了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上海安磊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上海安磊目前从事零部件仓储业务，主要客户为风神物流。

（八）发起人出资资产的产权变更手续办理情况

上海西上海集团汽车服务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其拥有的全部资产、负债、人员及资质进入本公司，土地、房屋等产权变更手续已经办理完毕。

三、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股本变化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发行人股本为10,000万股，本次拟公开发行3,334万股。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股东类别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	比例	持股数	比例
1	曹抗美	25,142,590	25.14	25,142,590	18.86
2	上海汇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6,682,960	16.68	16,682,960	12.51
3	安孚实业	11,306,610	11.31	11,306,610	8.48
4	吴建良	9,777,650	9.78	9,777,650	7.33
5	朱燕阳	7,602,910	7.60	7,602,910	5.70
6	江华	5,587,280	5.59	5,587,280	4.19
7	戴华淼	5,587,280	5.59	5,587,280	4.19
8	陈德兴	5,587,280	5.59	5,587,280	4.19
9	卜晓明	5,587,280	5.59	5,587,280	4.19
10	宋建明	2,793,640	2.79	2,793,640	2.10
11	光大嘉宝股份有限公司	2,172,260	2.17	2,172,260	1.63
12	卢晓东	2,172,260	2.17	2,172,260	1.63
13	社会公众股	--	--	33,340,000	25.00
合计		100,000,000	100.00	133,340,000	100.00

（二）前十名股东

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上表所示。

（三）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发行人处担任的职务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本公司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本公司担任的职务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在本公司任职情况
1	曹抗美	董事
2	朱燕阳	董事长、总经理
3	吴建良	董事
4	江华	董事
5	戴华淼	董事
6	陈德兴	监事长
7	卜晓明	--
8	卢晓东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9	宋建明	--

（四）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的各自持股比例

曹抗美、吴建良、江华、戴华淼、陈德兴、卜晓明和宋建明于2014年5月15日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约定成为一致行动人，并就一致行动协议的稳定性，于2017年5月15日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之补充协议》。

除上述关联关系外，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五）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1、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锁定承诺

曹抗美、吴建良、江华、戴华淼、陈德兴、卜晓明和宋建明共7名自然人作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承诺如下：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所持有的上述股份。

（2）如承诺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6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各自然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做相应调整；各自然人承诺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3）在上述禁售期满后，本人在发行人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法人股东承诺

发行人法人股东上海汇嘉、安孚实业、光大嘉宝承诺：除本次发行涉及的公开发售股份之外，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所持有的上述股份。

3、持有发行人股份的其他自然人股东承诺

持有发行人股份同时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自然人股东朱燕阳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所持有的上述股份。

（2）如承诺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6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各自然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做相应调整；各自然人承诺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3）在上述承诺的限售期届满后，本人在发行人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比例不超过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上述股份。

持有发行人股份同时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自然人股东卢晓东承诺：

（1）除本次发行涉及的公开发售股份之外，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所持有的上述股份。

（2）如承诺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6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